**B**

对盂县第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第88号建议的答复

李培军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推进医养康养结合向社区居家延伸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关于您提到的居家养老将逐渐成为主流养老方式，但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有效供给不足的问题确实存在。作为民政部门，将不断加大政策支持和资金投入，推动社区居家养老医养康养发展，不断提升我县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 扩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供给。2024年以来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城乡老年助餐工作，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我县城乡老年助餐服务供给不断完善。截至目前形成了以社区4家老年餐厅为主体、锦隆社区养老服务站为补充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可提供助餐、助浴、助行等服务。
2. 推动养老机构医养发展。加强与县卫体局联系，持续推动所有养老机构与属地乡镇卫生院签订定期问诊协议，定期为养老机构入院老人提供体检、诊疗等服务。与县人民医院、中医院建立绿色转诊机制，为老年人就医开设绿色通道。
3. 积极发展居家医养结合服务。结合目前在全县各乡镇范围内实施的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为老年人配备防走失、睡眠监测等简单的智慧化养老产品，方便老年人亲属及时掌握老年人健康数据。

下一步我局将积极争取上级部门政策和资金支持，推进现有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不断提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扩大服务有效供给，向老年人提供较满意、可承受、可持续、有保障的优质服务，稳步推进我县社区居家养老事业发展。

感谢您对民政工作的支持，希望您继续关注和支持民政工作。

盂县民政局

2024年8月15日